

拉丁美洲散記

朱 夜



洪範文學叢書④

拉丁美洲
新記

江蘇工業學院圖書館
藏書章

朱夜

洪範書店印行

翻印必究



版權所有

記散洲美丁拉

④書叢學文範洪

著者：朱	發行人：孫 玫 兒	出版者：洪 範 書 店 有 限 公 司	地址：台北市廈門街一〇八號二樓	電話：三 九 二 七 五 七 七	郵政劃撥：一 〇 七 四 〇 二 七	印刷廠：淵 明 印 刷 廠	初版：中華民國六十八年四月	再版：中華民國六十九年八月	登記證：行政院新聞局版臺業字第一四二五號	法律顧問：陳 長 文（理律法律事務所）
臺北市敦化北路二〇一號台塑大樓七樓										

（換調回寄請，誤錯訂裝、損破、頁缺）

元65價定

自序

打從小離家，只揀了一撮故鄉泥土，從而流浪。乘烏蓬船淌過長江，在救堤呼號聲裏渡過黃河，也曾在無垠的北國平原上馳馬，在西子湖畔踏遍蘇堤。那一陣子，少年衣衫上還帶着未褪的硝煙，流浪歲月，使我的生命充實。三年前，我又投步到拉丁美洲，在別人的土地上，除了那份落寞寂寥之外，驅不走一天比一天凝重的鄉愁。

曾無數次聽到拉丁美洲人彈着吉他，悠閒地唱着「老鷹之歌」，而我便想起那首「長城謠」，每當懷鄉愁重，便放起那張唱片，心中恍惚在長城上馳騁，憑扶城堞，眼界逐漸模糊，才想到這眼前的是異國景色。「老鷹之歌」不能感動我，它不帶一點泥土的秀氣，只有故鄉泥土，才是香的。

我畢竟流浪到拉丁美洲，同拉丁美洲人生活在一起，轉眼已一千個日子。乍識拉丁美洲的風貌，便覺得有一份詭異，浪漫而神秘，總想把它揭開。曾經走遍大半個地球，我以為：人，除了膚色語言上的差異之外，沒有甚麼能夠區分的，尤其是人性一面，更尤其是脆弱的那一面，如自私、貪婪與偽善。我也以為：人類是充滿希望的，就因為在另一面的慈悲、寬恕依然存在。人類

的良知未泯。

對於拉丁美洲人，每當我接受過他們的笑意和友善的呼喚，會有一種欣慰自心底升起。然而，笑意的背後，隱藏着的詭詐，往往爲我帶來憤懣。但我又會釋然而笑，何必那麼執着，只是拉丁美洲一名短暫的過客。目觸到他們對人生的那份慵散，你也許會興起一種感覺，人生無涯，三百歲才是人生的開始！一支吉他、一首拉丁情歌、一瓶烈酒，幾乎就等於一個拉丁美洲人。當然還包括了許多浪漫的，不怎麼神聖的愛情故事。

這樣雕塑出來的拉丁美洲人，你或許會感到新鮮。我卻有一種心願，發掘他們靈魂深處，在他們那詭異浪漫的民族外衣的內層，說不定還有能歌能淚的故事，把它們寫出來，傳遞給自己的同胞。不必用那些載道的價值的字眼了，哪怕只贏取了你一聲笑聲！如果你還沒來過，以後也不會來到拉丁美洲，那麼就算作一趟匆促的神遊，識得一點拉丁美洲的風貌而已。

就這樣，把我在拉丁美洲一千天經歷的人和事，一篇篇紀錄下來，遂以二十四篇，輯成這本散記。追溯第一篇寫作時，已是一年前的十一月，而最後一篇，完成在一年後的聖誕節，一年多，它一直成爲心裏最沉重的負荷。如果說我有收穫，該是獲得一份自驕——作個中國人實在好，血液裏飽含着那麼多仁慈、寬恕、愛的質子！

曾經有許多讀者不斷地有信來，一些讚美雖然令我臉熱，卻成爲散記寫作過程中的一份鼓舞的力量。也有人問過：散記是散文呢？還是小說？就當我寫小說體的散文，或者是散文體的小說，形式該不是太重要的。我只是希望，使你窺見的是拉丁民族人性的寶藏，而不是拉丁美洲的

風景畫。如果我作的並不成功，厚顏引用拉丁美洲人慣用的口頭禪——我沒有罪過，我多麼想寫好這本散記！

由於本身還有一份建築工作，整日被繁瑣的事務羈絆，乃以凌晨最清醒的時間用於寫作。如其有一天啞然面對親朋的發問：君自外邦來，應知外邦事。何必等得久遠之後再搜腸苦思呢？

我是浪子，總有一天仍然重投入故鄉懷裏，亦如荷葉，歸於根泥。彼時再重視這本散記，該有一種怡然回味。彼時我必然已忘記「老鷹之歌」，讓豪情悲壯的「長城謠」，長長地繁伴耳際。

謝謝詩人痙弦兄，他殷殷催生，散記始得誕生而至完成。也謝謝在寫作中給我精神力量的識與不曾相識的朋友，因文字所結的緣，比甚麼都珍貴。數萬里外，祝福你們！



一九七九年元月於拉丁美洲

目次

自序

博士轎車·····	一
技師別墅·····	七
淑女項鍊·····	一三
皮匠婚禮·····	一九
羅漢掘井·····	二三
地主放舟·····	三五
少女摘星·····	四一
貴婦跳月·····	四七
警伯吉他·····	五三
車掌口哨·····	五九

漁人愚人	六
教頭花頭	七
判官手令	八
醫生處方	九
官員落帽	一〇
泥正水彰	一一
紳士衣衫	一二
名人宴會	一三
屠孃屠犬	一四
畫師畫猴	一六
巨人玩火	一八
侏儒遊戲	一九
小嬌織字	二〇
童子獻花	二五

博士轎車

朋友赴美，我送他到阿根廷的邊城福爾摩撒。他坐上長途汽車，時正是天方放曉。看著車子遠駛，獨自迴回旅館，甫進入旅館大門，就聽到了一陣呼喚：

「朱先生，幾時回亞松森，有興趣坐我的車子嗎？」

我循聲望去，桑丁尼，一家木器公司的老闆，名片上還印著法律學博士的，剛結識的朋友。這時他拍拍停在門側的一部白色朋馳，對我豎起大拇指。

我走過去同他招呼，知道他是偕友人來到小城渡假的。我表示乘他的車子，正好免除旅途寂寞。於是匆匆收拾一遍，付過賬，就坐上了那部白色轎車。

桑丁尼很快偕一名少女出來，一同坐到前座，並且替我和少女介紹。我同她握握手：

「妳好，薇賽小姐！」

「你好，朱先生！」

朋馳駛離旅館，向哥念達急馳，薇賽不時送些零食給我同桑丁尼。很美，很嬌柔的一位少女。她善談，同我說了許多歷史人物。

「妳是學歷史的？」我問她。

「是，」她說：「我有多方面的興趣，我學過你們中國老莊。」

「啊，失敬！」

「我當然嚮往中國，五千里長城，九千里大江，敦煌壁畫，雲崗石佛，人類智慧最早的發源地。」

「妳是個中國通。」

「嘿！」

她甩頭，逞能地，笑得很迷人。快到碧哥瑪瑤河，薇賽要下車，桑丁尼把車子停下來。她下車之後，又召了一部便車，駛向一條狹窄的碎石子路。

桑丁尼請我坐到前座，他一邊開車，一邊同我談話，話題落在這部朋馳轎車上。

「你應當有部車子，」他說：「我知道你們中國人，和猶太人表兄弟。」

「中國人節儉，同吝嗇不一樣。」

「在我們這裏，沒有車子實在不夠風光，」他說：「你看桑丁尼，配上這部車子，嘿！」車子的確很漂亮，我看看里程表，才跑了四十公里，不覺有些詫異。

「是部新車？」

「是部新車。」

「哪裏買的？」

「福爾摩撒。」

車子已駛抵碧哥瑪瑤河，開上渡輪，過了河就到達我家門前。桑丁尼讓我下車，和我道了一聲「嘯」（再見），那部車子風馳電掣地駛去。

一天，我再到福爾摩撒去看望一位朋友，我同那位朋友一道去吃烤牛排。剛踏進店門，朋友眼尖，悄悄地對我打趣說：

「你的運氣好，看那邊，好漂亮的女孩。」

我望過去，那女孩已經笑盈盈地走過來，我同她握手。

「薇賽，」我問：「桑丁尼呢？」

「我哪知道，」她指指門外：「他的車子停在那裏。你知道怎麼回事？」

「送妳的？」

「送我的。」

她笑着同我搖搖手，走出那家餐館，坐進白色朋馳裏，很快地駛去，臨去又對我一笑，笑得有點神秘。

傍晚我回到家，妻埋怨說桑丁尼爲我們做的衣櫥，已經七個月了，仍然只完成了兩個小的，大的衣櫥總是說明天就好。黃昏，天氣又很好，我便獨自散步到桑丁尼的木器廠去，桑丁尼坐在門口，有點納悶的神情。

「桑丁尼，」我說：「我的衣櫥，你已經說過兩百個明天了。」

「衣櫥已經好了，」他指着不遠的一個新衣櫥：「上午就想替你送去的。」

「爲甚麼又不送！」

「我指不動，是不是？」他一連迭地訴苦：「兩天前來了個傢伙，帶了些木頭來鋸。昨天下午，他鋸得有些，說：老闆，把你的大卡車借我運一下木頭，很近，半點鐘一定回來。」

「他沒有回來？」

「老闆，」一個年輕工人氣喘吁吁地跑回來說：「那傢伙有人看到的，他把車子開過碧哥瑪瑤河。」

「他媽的大妓女！」桑丁尼抽噎起來：「那不是開到阿根廷去啦？」

「該快到他們的布宜諾斯·艾里斯。」工人指着樹上：「老闆，那是甚麼？」

樹在門前一側，那邊釘著一個信封。工人已經跳上去把它取下來，交給桑丁尼。我看到桑丁尼驚奇、懊悔、醒悟的看完那封信。他對我解說：

「我在福爾摩撒買了那部朋馳，付了支票。」

「你沒有兌現？」

「近來生意不好，我沒罪過。」

「這和開走你大卡車的人，又有甚麼關係？」

「怎麼沒關係？」他抱住頭：「車行老闆來要了幾次錢，我都沒付，于是他就叫他的兒子來。」桑丁尼指著手上的信：「他說，他等了三天，原想把我沒付款的白色朋馳轎車開回去算了。」

，三天都沒看到那部車子，只好把我的大卡車開回去。」

「他算對他的爸爸盡責了！」

「大卡車要貴得多，也是新的。」桑丁尼說：「我也是付支票的，而且，退了好幾次。」

「近來生意不好，」我說：「你又沒罪過。」

「你真是我的阿密哥（朋友）。」桑丁尼開朗一點：「可詛咒的薇賽，那個巫女！」

「啊！」我忽然想到薇賽那神秘的笑容：「薇賽，和白色的朋馳汽車？」

「兩個故事，一樣的結局。」他說：「這應當怎麼說？我付給薇賽的支票，哼，近來生意不好——該怎麼說？」

「在我們中國就說：『水裏來，水裏去』！」

他一楞，隨着大笑，狂笑。一邊取來了兩只酒杯，一瓶威士忌。他一直笑得前俯後仰，踉踉蹌蹌地開瓶，注酒，遞了一杯給我，和我舉杯。

技師別墅

由于蓋屋，結識了一名建築技師。他，三角臉、三角形身材，留了兩撇鬍子，一雙短腿，乍看上去，很像戲臺上的丑角。這個丑角兒，第一次見面，別說有多誠懇。

「我長得不好看，但是，我設計的房子都很漂亮，不信，我帶你們去看看，」他邀我們一家人坐上他的五〇四新車：「嘿，建築系高材生，我太太、哥哥，一家人都是博士。」

「開車罷，博士！」我的小兒子說。

他用車子帶我們在街上轉，不時停在一幢漂亮的房屋前，告訴我們那是他設計的。跑了幾條街以後，我的大兒子老遠就指着前邊一幢很別致的樓房。

「那樓房一定是他設計的。」

果然，他在那樓房前停車，向我們介紹。我表示不需要再看了，請他先替我們的房子繪一幅藍圖。他很高興，用車子送我們回到住處。

買了地，決定了藍圖，開工那天，妻還作了些酒菜，討個吉利，祭祭外國的「好兄弟」。沒想到剛擺好酒菜，妻在一邊點香燭，回頭驚叫起來。幾名工人，已經把那些酒菜吃得差不多了。

我笑着用棍子去趕走那些工人，對技師解說了很久，他似乎懂了一點。

「你是說這裏有那種東西？」他搖頭：「你們也信這個？不過太晚了，都吃光了。」

他遞過圓鋸，要我來破土。於是奠基、砌牆、上樑、覆瓦。三個月到了，妻同我到工地去看房子，她覺得不對，眼淚流下來。

技師開了他的吉普車來，看看妻，把手一攤。

「路遂濟，」我問：「你說過房子三個月一定完成的，可是三個月了，這房子只蓋好一個軀壳。」

「啊，」他笑笑：「我太窮，太太開刀，兒子住院，我把你們蓋房子的錢，全用光了。」

「怎麼辦呢？」

「怎麼辦呢？」

大兒子看到媽媽哭起來，有些火爆脾氣的他，臉上泛青，捏緊了拳頭。路遂濟看出了不對勁，他開始發抖，拉住我往後退。

「他，」路遂濟指着我的大兒子：「我開過刀，可經不起你們中國功夫。」

「那你就快點完工罷！」

他囁嚅地退到吉普旁邊，上車，駛去。以後他就很少再來了，工人也越來越少。房子仍然是一個軀壳，連門窗也沒有上好。我們到他的辦公室去找，到工地去了；工地在哪裏，沒人知道。早晚到他家去，到邊界去了，在那邊設計一個大旅館，那地方還是印第安人部落。

「那裏不能去，」他妻子對我說：「很容易走錯路，讓印第安人逮到，把你綁在樹上，端一桶酒放在你面前。」

「他們招待我喝酒？」

「有那麼禮貌嗎？」她說：「是你的腕脈割斷，讓你的血一點一滴落在酒裏，他們就圍住你狂歡，喝那血酒。」

「那我怎麼敢去那種地方？」

「噤？」

「那我怎麼見到路遂濟？」

「噤！」

我悻悻地拉着火爆的大兒子，離開了他們的家。在回程路上，經過一座墳場，大兒子忽然拉我下車，我迷惑地被他扯到車下。

原來墳場邊停着一部吉普車，我認出來是路遂濟的。四週冷寂一片，車子裏也是空蕩蕩的。大兒子急着想撇喇叭，我止住他，拉着他一同坐到車後座上。

等了一會，路遂濟從墳場一邊走出來，大刺刺地坐到駕駛座上，驚訝地回過頭。

「嗨！」

「你不替我們蓋房子，卻躲到墳場裏來？」

「不，不，這地方你可少來，昨天晚上，我一個人，有點醉，帶着吉他，到那座最大最漂亮